

# 江门市人民政府

江府函〔2025〕12号

## 江门市人民政府关于《江门市新会区崖门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的批复

新会区人民政府：

《关于审批江门市新会区崖门镇、大鳌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的请示》（新府报〔2024〕110号）收悉。现批复如下：

**一、原则同意《江门市新会区崖门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以下简称《规划》）。**《规划》是崖门镇空间发展的指南、可持续发展的空间蓝图，是各类开发保护建设活动的基本依据，请认真组织实施。《规划》实施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系列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精神，围绕高质量发展首要任务和构建新发展格局战略任务，推动崖门镇打造彰显海洋特色的现代化中心镇、新会区副中心。

**二、严守国土空间安全底线。**至2035年，原则上崖门镇耕地保有量不低于11.20平方公里（1.68万亩），其中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不低于8.53平方公里（1.28万亩）；生态保护红线面积不低于86.22平方公里（12.93万亩），其中陆域生态保护红线面积不低

于 85.33 平方公里（12.80 万亩），海洋生态保护红线面积不低于 0.88 平方公里（0.13 万亩）；城镇开发边界面积控制在 17.22 平方公里（2.58 万亩）以内；大陆自然岸线保有率不低于上级下达任务；用水总量不超过上级下达任务；除国家重大项目外，全面禁止围填海。落实蓝线、绿线、黄线、历史文化保护线、水体保护线、海岸带建筑退缩线以及洪涝风险控制线等防灾减灾底线，并纳入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严格实施空间管控。

**三、优化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以“三区三线”为基础，落实主体功能区战略，统筹优化农业、生态、城镇等功能空间。构建“一轴两心四片”的国土空间开发格局，打造银洲湖西岸产业发展轴，围绕圩镇综合服务中心和银湖湾滨海新区核心，促进城镇综合发展片、产教城融合发展片、跨区域经济合作片、乡村文旅发展片协调发展；维育“一屏一廊”的国土空间保护格局，巩固崖门镇西部古兜山脉生态屏障，加强银洲湖生态廊道的环境保护与修复，系统保护和集约利用海域、海岛、海岸线资源，筑牢陆海协同的生态安全格局。

**四、支撑镇域高质量发展。**保障现代富硒农业空间需求，拓展甜水萝卜等特色优势农产品生产空间。打造面向港澳居民和世界华侨华人的引资引智创业创新平台，优先保障国际节能环保产业、新一代电子信息和高端海工装备制造产业等发展空间需求，支持科教产业集群，构建多层次滨海旅游体系。坚持以人为核心，统筹生产、生活、生态空间需要，促进产业配套设施提质增效、市政公用设施提档升级、公共服务设施提标扩面、环境基础设施提级扩能，强化崖门作为省“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典型镇的综合承载能力和联城带村节点功能作用。推进社区生活圈

建设，强化城市设计对空间和风貌引导，推动能级和品质双提升，更好满足外来就业人群就业安家需求和全镇居民生产生活需要。

**五、稳步推进镇村规划建设。**发挥《规划》对镇村建设的引领作用，推动全域土地综合整治、低效用地再开发、建设用地增减挂钩、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等政策工具和手段相结合。因地制宜编制村庄规划，引导村庄分类发展，强化宅基地、乡村产业项目用地保障。结合实际管理需要，编制村庄规划或通则，加强农村管控底线、农村用地、农房建设风貌等方面的管控和引导，作为实施国土空间用途管制、核发乡村建设规划许可的法定依据。建设美丽圩镇，修复田园生态景观，改善农村人居环境，分类推进宜居宜业和美乡村建设，支撑乡村振兴发展。

**六、加强历史文化保护传承和城乡特色风貌塑造。**落实国家级传统村落京梅村和温文宁墓、洪圣始祖馆旧址、康王庙等文物保护单位、历史建筑、古树名木等各类历史文化资源的保护要求，加强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蔡李佛拳传承和红色文化遗产保护，防止大拆大建破坏各类历史文化遗产本体及周边环境。整体保护古兜山、银湖湾、银洲湖等自然山水格局，加强滨海新区、银洲湖滨水区域、古兜山边等重点地区风貌管控，结合温泉和特色生态文化景观资源，打造山泉湖海林特色交融的城乡景观风貌。

**七、夯实基础设施保障。**落实上位国土空间规划设施布局，预留铁路轨道、高速公路、国省道、港口码头等重大区域交通设施空间。统筹保障水、电、气、通信、垃圾处理等各类市政基础设施，确保城镇生命线稳定运行。高度重视城市公共安全，加强地质灾害、洪涝风险、人防、消防设施规划建设和重大危险品管控，增强抵御灾害事故和处置突发事件能力，提高城镇安全韧性。

**八、提升自然资源保护利用水平。**以资源环境承载力为约束，合理控制国土开发强度，全面提升资源节约集约利用水平。坚持保护优先、自然恢复为主，统筹山水林田湖草自然资源保护利用与修复，筑牢生态屏障，严格河湖水域空间管控，开展古兜山、银湖湾、银洲湖流域生态环境保护与修复。科学推进造林绿化工作，加快建设“绿美崖门”。加强矿产资源保护利用，优化矿产资源开发布局。

**九、做好规划实施管理和组织保障。**崖门镇人民政府要坚决贯彻党中央“多规合一”改革精神，坚持一张蓝图干到底，切实维护好规划的严肃性和权威性。任何部门和个人不得随意修改、违规变更《规划》。要加强组织领导，明确责任分工，健全工作机制，完善政策措施，做好《规划》印发和公开，统筹做好详细规划编制。要加强监督管理，强化社会监督，提升国土空间规划、建设、治理水平。新会区人民政府要会同有关部门根据职责分工，密切协调配合，加强对《规划》实施的指导、监督和评估。《规划》实施中的重大事项要及时请示报告。

本次规划相关指标数据以经省自然资源厅审查备案的镇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数据库为准。

江门市人民政府

2025年1月21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